

证券代码：833671

证券简称：邦诚电信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上海邦诚电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普陀区真北路 3199 弄 1 号楼 3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SHIJUN DAI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5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5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5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5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5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5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8-005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

律师姓名：房隐律师、王书文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上海邦诚电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上海邦诚电信技术股

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邦诚电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3 日